簡体 |福音園地|

|初信造就| |聖徒成全| |毎日餧養| |會員登入|

ving Stream Ministry

|圖書服務| |線上閱讀| →線上影音 | |標語綱要|

線上閱讀

www.lsmchinese.org

第二十三篇、人救主在祂帶著神聖屬性之人性美德中的職事一從加書名:路加福音生命讀經 利利到耶路撒冷(一)

第二十三篇人救主在祂帶著神聖屬性之人性美德中的職事一從加利利到耶路撒冷 (\longrightarrow)

讀經:

路加福音九章五十一節至十章二十四節。

按照路加福音,人救主在地上的職事分為兩段。第一段是在加利利完成的。(路 四14~九50。) 這一段結束於主第二次揭示祂的死,以及暴露祂門徒之天然的 話。人救主職事的第二段,在祂從加利利往耶路撒冷的路上進行。(路九51~十 九27。)祂職事的第一段包括二十七件事。我們會看見,第二段包括三十七件 事。這一段的頭一件事是人救主為撒瑪利亞人所棄絕。(路九51~56。)

為撒瑪利亞人所棄絕

路加九章五十一節說,『耶穌被接上升的日子將到,祂就定意面向耶路撒冷 去。』人救主盡職了三年多,一直是在受人藐視的加利利境內,遠離聖殿和聖 城,就是祂為完成神永遠計畫必須受死的地方。祂是神的羔羊,(約一29,)該 在摩利亞山(錫安山)上獻給神;在那裏亞伯拉罕曾獻上以撒,並享受神豫備的 羊羔作他兒子的代替, (創二二2,9~14,) 耶路撒冷的聖殿也是建造在那裏。 (代下三1。)按照神格三一所議定的,(徒二23,)祂必須在那裏被交與猶太首 領, (可九31,十33,) 為他們這些作神建築匠人的所輕棄。(徒四11。) 祂也 該在那裏按照羅馬死刑的方式被釘十字架,(約十八31~32,十九6,14~15,) 以應驗關於祂要怎樣死的豫表。(民二一8~9,約三14。)此外,按照但以理的 豫言,彌賽亞(基督)該在那年被剪除殺害。(但九24~26。)不僅如此,祂是 逾越節的羊羔,(林前五7,)必須在逾越節那月被殺。(出十二1~11。)因 此, 祂必須在逾越節以前(約十二1, 可十四1)上耶路撒冷去, (可十33, 十 一1,11,15,27。約十二12,)使祂能照著神豫定的時間和地點,當逾越節那 天,在那裏受死。(可十四12~17,約十八28。)

我們已經指出,按照路加九章五十一節,主『定意面向耶路撒冷去。』五十二、 五十三節說,『並且打發使者走在祂前面。他們就去,進了撒瑪利亞的一個村 莊,要為祂豫備。那裏的人不接待祂,因祂面向耶路撒冷去。』這裏我們看見, 人救主為撒瑪利亞人所棄絕。

主耶穌從加利利去耶路撒冷,不能不經過撒瑪利亞。撒瑪利亞人是半外邦、半猶太人。猶太人完全棄絕他們,不肯將他們視為聖民的一部分。撒瑪利亞人因此被得罪了,而對猶太人沒有好感。主曉得這種情形,知道祂和那些同祂一起的人要經過撒瑪利亞並不容易。與祂同行的超過七十人,這由十章一節的事實所證明: 『主又選立另外七十個人,差遣他們兩個兩個的,在祂前面往自己所要到的各城各地去。』(路十1。)

既然主差遣了這七十人,跟從主一路經過撒瑪利亞往耶路撒冷去的人,可能還要 更多。

在九章五十二節,主打發使者走在祂前面。他們進了撒瑪利亞的一個村莊,要為 主豫備。然而,撒瑪利亞人不接待祂。因為主為撒瑪利亞人所棄絕,所以主和跟 從祂的人不能停留在那村莊,他們必須往別的村莊去。

『祂的門徒雅各、約翰』看見撒瑪利亞人棄絕人救主,『就說,主阿,你要我們吩咐火從天上降下來,燒滅他們麼?』(路九54。)有些古卷下加,像以利亞所作的。主轉身責備這些門徒。主似乎對他們說,『你們難道不知道我們是在宣揚禧年?吩咐火從天上降下來燒滅人,就不是禧年。我們不是要吩咐火從天上降下來,乃是要將平安帶給人。』

在馬可三章十七節,主給雅各和約翰『起名叫半尼其,就是雷子的意思。』半尼 其是出自亞蘭文的希臘文。因著雅各和約翰的性情急躁,主給他們起了這名。在 路加九章五十四節他們急躁的話,與他們所陪伴之救主的美德和道德相反。

雷子約翰,在路加九章四十九節也說了急躁的話:『夫子,我們看見一個人在你的名裏趕鬼,我們就禁止他,因為他不與我們一同跟從你。』約翰這種急躁的行動也與人救主的美德相反。約翰的態度,與約書亞在民數記十一章二十八節的一樣。

路加九章五十五節說,『耶穌卻轉身責備他們,說,你們的靈如何,你們並不知道。』只有路加有這話,表明人救主崇高的道德。

路加九章五十六節說,『人子來不是要滅人的性命,乃是要救人的性命。他們遂往別的村莊去了。』

指導人如何跟從神

在九章五十七至六十二節,人救主指導人如何跟從祂。五十七節說,『他們行路的時候,有一個人對耶穌說,你無論往那裏去,我都要跟從你。』主耶穌對他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島有窩,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五十七節的那人是個經學家,(太八19,)素常過舒適的生活。他看見群眾被救主吸引,(太

八18,)就好奇的想要跟從祂,卻沒有計算代價。所以人救主這樣回答他,是要引他考慮到代價的問題。救主警告他,指出群眾雖然被吸引到祂這裏,祂卻沒有安歇的地方,指明五十七節的那人要跟從主,是會相當受苦的。

在九章五十八節,主特別指出祂沒有枕頭的地方。這裏我們看見,救主的為人生活乃是受苦的生活。祂出生時,客店裏沒有空房供神躺臥;(路二7;)祂盡祂奇妙的職事時,也沒有地方供祂歇息。所以,受苦乃是祂為人生活的記號。(路二12。)

我們在九章五十七、五十八節看見,那些好奇想要跟從主耶穌的人。並不知道跟 從主所要出的代價。五十七節的經學家當然不知道跟從主要出甚麼代價。因此救 主警告這人,跟從祂是會非常受苦的。

在九章五十九節,人救主對另一人說,『跟從我。那人說,主阿,准我先去埋葬 我的父親。』這人蒙召跟從救主,但他考慮到自己對死去父親的責任,不願立刻 跟從。因此救主鼓勵他出代價,使他在遍傳神國的偉大使命上,成為跟從救主的 人。(路九60。)

請求先去埋葬他父親之人的回答,指明他過度考慮跟從人救主所要出的代價。因此,主答覆時鼓勵他來跟從祂,放下代價的考慮,把埋葬他父親的事留給別人去作。

在九章六十節主接著對前節所題的那人說,『讓死人埋葬他們的死人,你只管去遍傳神的國,』這話指明埋葬人的,是在屬靈上死了的人; (約五25,弗二1;)被埋葬的,是在肉身上死了的人,從事這樣的埋葬,乃是作死亡的工作。然而,遍傳神的國乃是活的行為,叫死人活過來,進入神的國。

路加九章六十一節說,『又有一人說,主阿,我要跟從你,但是准我先去辭別我家裏的人。』在六十二節主對這人說,『手扶著犁向後看的,沒有一個適合於神的國。』第三個人自願跟從救主,但要先向家人辭別:因此,人救主警告他,不要讓任何事物拖累他進神的國。

在六十二節主說到不要手扶著犁向後看。扶犁耕田,需要全神貫注於所耕的路線。不用說回頭看,只要稍受打岔,就會耕歪。我們要跟從救主,就需要忘掉一切,為神的國竭力向前。

路加為甚麼在九章五十七至六十二節插進三件跟從主耶穌之事例的記述?原因是 主為撒瑪利亞人所棄絕。雖然撒利亞人棄絕了人救主,但是有些人仍然願意跟從 主。所以,就在這時候,主對付三種不同的跟祂之人的事例。

我們可以說,今天整個世界就像撒馬利亞區域,世人完全棄絕人救主。但在世人的棄絕當中,有些人願意跟從主。在九章五十七、五十八節敘述的頭一件事例中,我們看見跟從主不是容易的事。反之,我們若要跟從祂,就必須豫備好出代

價。在九章五十九至六十節描述的第二件事例中,我們看見跟從主需要犧牲我們 死去的父親,好叫我們能宣揚神的國,就是宣揚禧年。然後在九章六十一、六十 二節末了一件事例中,我們領悟,我們若要跟從主,就不能向後看,或被任何事 物拖累。跟從祂需要我們向前直走。

選立七十門徒擴展祂的職事

我們在十章一至二十四節看見,主選立七十門徒擴展祂的職事。九章五十七至六十二節的三件事例,實際上是為這事作豫備。在這豫備之後,主就選立七十個人 擴展禧年。

我們已經看見,在九章一至九節,主藉著十二使徒擴展祂的職事,那是在加利利。但如今在從加利利經過撒瑪利亞往耶路撒冷的路上,這個需要大多了。所以,主選立七十個人,差遣他們去擴展禧年。十章一節論到這事說,『這些事以後,主又選立另外七十個人,差遣他們兩個兩個的,在祂前面往自己所要到的各城各地去。』救主選立七十個門徒同擔祂的職事,正如摩西照神所吩咐的,選立七十個長老同當他的重任。(民十一16~17,出二四1,9。)祂差遣他們兩個兩個的出去,指明他們奉差遣出去作見證人。(申十七6,十九15,太十八16。)

路加十章二節說,『就對他們說,莊稼固多,工人卻少;所以要祈求莊稼的主,催趕工人收割祂的莊稼。』神在祂的經綸裏,有一個計畫要完成;但這計畫仍需要祂的子民為此祈求、禱告。祂要答應他們的禱告,成就他們為祂的計畫所求的。這裏主特別吩咐門徒要祈求莊稼的主。『莊稼』一辭指明神的國是用能長大並繁衍的生命之物建立的。不僅如此,『莊稼的主』這名稱指明主是擁有這莊稼的。

在十章一至二十四節主差遣七十個人出去的方式,與祂在九章一至九節差遣十二個人出去的方式非常相似。主將這個差遣的時間視為禧年的時間;在禧年裏,沒有人會有所缺乏。這是主囑咐那七十個人不要為自己的需要帶任何物品的原因。反之,他們要留在被接待的地方;人給他們擺上甚麼,他們就喫甚麼。(路十7~8。)

在十章五、六節有重要的話論到平安:『無論進那一家,先要說,願這一家平安。那裏若有平安之子,你們的平安我必臨到那家;不然,平安就歸與你們了。』在這兩節,『平安』一辭很重要,主甚至用『平安之子』一辭。禧年裏主要的就是平安。我們該在平安裏向人問安,他們該用平安問候我們。我們問候的人若是平安之子,我們的平安就留下給他。但他若不是平安之子,我們的平安就歸與我們。

在十章十至十六節,我們看見棄絕人救主所差遣的人是何等嚴重。主論到棄絕神 所差遣之人的城說,『我告訴你們,在那日,所多瑪所受的,比那城所受的還容 易。』(路十12。)這指明神審判的刑罰,有不同的程度。棄絕主所差遣的人, 要比所多瑪的罪,招來更重的刑罰。

生命讀經線上閱讀次數: 次

Copyright © Living Stream Ministry, Anaheim, California.